**109年新北優質防疫公寓大廈評選活動計畫**

**遠離病毒，安居生活**

1. **緣起**

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監測資料顯示，目前國內之確診病例以境外移入為主，望社區能預防群聚感染及強化社區住戶居住與社區服務人員執行業務等之健康安全。由於各社區的預防觀念和生活習慣不同的緣故，會有許多不同的防疫措施，可供其他社區學習。為避免評選活動計畫進行造成社區住戶群聚活動及增加社區業務負擔，爰此調整計畫內容，以社區防疫措施為本次評選活動計畫主軸，並**依據「新北市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實施要點」及內政部109年4月14日台內營字第1090806316號函檢送修正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社區管理維護」修正**。

1. **參選條件**
2. **參選資格：**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規定成立管理組織，並經轄內各區公所依公寓大廈管理組織申請報備處理原則准予成立或改選報備有案者或依國民住宅條例由政府直接興建之國宅社區。
3. **評選分類：**為使各組間之競爭力及立足點趨近平等，並縮短各組間之差距，故參選社區請就以下規定，選定組別報名參加評選，不得跨組報名(山坡地社區僅得報名山坡地社區組)。
4. 小型社區組（149戶以下）。
5. 中型社區組（150戶以上至299戶）。
6. 大型社區組（300戶以上）。
7. 位於山坡地之山坡地社區組。
8. **評選標準**
9. 社區防疫及環境措施作為

**1.社區基本資料**

* + 提供使用執照謄本、社區規約、報備文件相關建物基本資料
  + 提供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等有關文件、參與防救災教育紀錄(與有關居住安全、大樓災害應變措施及急救講習訓練辦理情形、教育時數。若有108年度消防演練等作為紀錄可提供相關資料)

**2.防疫行動計畫執行情形**

* + 社區自主防疫計畫(或是否有有自主防疫檢查表、防疫行動SOP)
  + 本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情形檢核表之社區檢核紀錄文件
  + 成立防疫小組(小站)、應變小組或專門人員設置、提供防疫諮詢服務

**3.社區服務人員健康及管制措施**

* + 社區服務人員包括：管理服務人員、保全人員等工作人員(含其他專業委託人員，如清潔人員、及其他經常接觸民眾之工作人員)旅遊史、接觸史及健康狀況紀錄，於工作時佩戴口罩
  + 社區住戶及環境資料庫建立，如建置外部支援單位通訊名冊(里長、公家機關及志工團體)
  + 實施門禁管制或外來訪客登記作業(如出入口裝設量測體溫裝置、耳(額)溫槍量測體溫、噴灑酒精、限制於特定區域、包裹集中管理需住戶至管理中心自取等)
  + 社區防疫關懷措施
  + 完成「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社區防疫人力文件指引」防疫教育訓練-線上教材之研讀及影片觀看

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_核心教材(20200131)

https://www.cdc.gov.tw/File/Get/SvVS-A1PV5F3CibzERbT\_A

內政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社區管理維護(20200304)

https://www.cdc.gov.tw/File/Get/9G\_\_tJC4fy3OcIWSD8P4CQ

新型冠狀病毒感染防疫行為指引

<https://www.cdc.gov.tw/File/Get/7qnbqMBoJRLr74SOuNdGvg>

相關影片可參考國民健康署/健康99網站/找教材/多媒體/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社區防疫防護知能訓練教學

**4. 公共設施或公共區域環境清潔**

* + 環境消毒、清潔相關紀錄(定期檢查公共區域酒精、洗手乳，並隨時補充)
  + 如門把、樓梯間、扶手、各式容易觸摸之設備、健身房、圖書館、多功能活動空間、大廳等公共設施定期消毒、清潔或相關防疫措施等作為
  + 電梯昇降設備清潔維護紀錄 (含定期清潔電梯按鈕之消毒)
  + 服務櫃台及大門出入口是否設置乾洗手、清潔液等供出入民眾使用
  + 垃圾清運區域、堆置處理情形
  + 戶外(室外)公共空間消毒頻率、溝渠清潔、樹木修剪、積水容器等環境清潔維護

**5.相關防疫宣導**

* + 社區公布欄或公開處所張貼衛教單、宣導DM或相關函文
  + 避免參加或辦理大型集會活動、或前往熱門景點
  + 宣導維持社交距離(與他人保持室內 1.5 公尺、室外 1 公尺的社交安全距離)
  + 透過告示牌、跑馬燈、電子布告欄，或依中央部會指引加強防疫宣導

**6. 社區防疫物資管理及維持現場環境衛生**

* + 準備相關防疫物資(如口罩、耳(額)溫槍、手套、酒精、消毒液、乾洗手、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等) ，並做好防疫物資分類及管理
  + 室內活動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

**7. 社區防疫e化作為**

* + 如加入新北智慧社區APP(請提供新、舊版本更新之證明)、政府即時通(官方)、新北智慧社區FB粉絲團或設置社區FB、IG粉絲專頁社群網站

新北智慧社區FB粉絲團名稱：新北二代智慧社區

系統操作手冊(可於FB粉絲團連結)

<https://drive.google.com/…/1a0UOls7yXZFK5j6CqpXBfduxEmOFdMBj>

YouTube教學影片頻道(可於FB粉絲團連結或於YouTube搜尋新北二代智慧社區教學影片)

* + 結合社區e化措施，加強防疫宣導 (如社區管理APP或其他資訊化管理系統)

1. 加分項目
   * 管委會(社區委員)或管理服務人員曾參與相關防疫宣導等活動
   * 其他防疫作為或政府相關政策(如社區成立防疫志工團隊、訂有脆弱(高風險)家庭關懷通報計畫或其他獨創防疫特色)
   * 有防疫影片(社區如何共同守護家園、落實良好防疫管理)

短片格式建議為MP4 或 MOV格式，檔案大小不超過1.5GB。

短片若為其它播放格式在Windows Media Player不支援、特殊格式之影音檔導致無法播放或開啟之情形，請參賽者自行負責。

1. **獎項**
2. **熱心防疫獎：**參加評選且整備資料文件齊全之社區，贈送社區防疫包1份及由本府工務局發予感謝狀1面。
3. **積極防疫獎：**每組社區數名，頒發獎牌(狀)1面及社區防疫包1份並由本府酌發獎金新臺幣3萬元。
4. **優質防疫獎：**每組社區1至5名，頒發獎牌(狀)各1面及社區防疫包1份並由本府酌發獎金新臺幣6萬元。

前述獎項若評選委員會認為參選社區於評選結果未達標準時，得保留決議獎項從缺或酌增錄取名額之裁量權，亦得於未超過獎金預算總額情況下，個別調整得獎獎項。

1. **評選程序**
2. 評選作業如遇有爭議事件時，由評選委員會決議之；事後發現社區於評選前有發生重大影響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公共衛生、其他重大爭議事件且尚未獲得有效解決者或提供虛偽不實文件時，主辦單位得經評選委員會決議後調整或追回社區得獎獎項。
3. 評選階段：
4. 由參選之公寓大廈及國民住宅社區依第參項評選標準，備妥相關資料，並寄送至「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5樓(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於資料封面敘明「社區名稱」及「參選類組」。
5. 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後續評選，依報名各類組分列明細表，提請評選委員會(由市長指派本府工務局局長擔任召集委員，另由本府遴聘政府機關、學術團體、專家學者若干人組成評選委員會，外聘委員並依規定給予出席費)討論審核後，決定得獎社區。
6. **公告與領獎**

得獎社區名單將於新北市工務局網站公告，並以正式公文通知後續領獎事宜。

1. **計畫時程**
2. 報名時間：109年 6 月 1日 起 至 7月 31日 止(以郵戳為憑，資料不齊或逾期者恕不受理)。
3. 報名方式：檢送「社區評選資料」及「防疫影片」至新北市政府工務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5樓)，另為響應節能減碳愛地球，以繳交**電子檔**為佳，詳如**活動說明**。
4. 評選：109年9月30日前評定獲獎之社區。
5. 開會評定優良公寓大廈得獎社區。
6. 採網路公告得獎名單，並以正式公文通知後續事宜及檢附獎金運用計畫書。
7. 網路分享：由社區拍攝作品選出優良作品進行網路分享優質社區防疫影片。
8. **其他**
9. 獲獎單位應檢附社區管理組織收據正本以供獎金核銷。
10. 各參選社區應事先擬定獎金運用計畫，並於獎金核發時提出社區環境改善報告或計畫書送交本府及該社區管理組織，由管理組織監督辦理。
11. 網路分享：
12. 由社區拍攝作品選出優良作品進行網路分享優質社區防疫影片。(授權本府得不拘形式使用其內容及轉載、播放，並作為公益及公務使用) 。
13. 請得獎社區提供得獎感言。
14. 另有關本活動計畫內容項目（含評選獎項及獎勵項目等），本府保留異動的權利，得獎名額由評選委員視參選社區等情形提請評選委員會會議決議。